

國立臺南大學諮商與輔導學系碩士班研究計畫及論文發表注意事項

一、**研究計畫口試**：1月31日或7月31日前完成

1. 考試之時間、地點，請於確定後通知系辦，俾便製作口委聘書、口試通知書，並請於寄發研究計畫（論文）前，至系辦公室領取聘書與通知函。
2. 口試前請自行至系辦拿取或自網站上下載相關表格（評鑑表及領據）。口試相關費用由口委於領據上填妥詳細資料後，由系辦統一報支。
3. 口試相關費用報支注意事項請參閱下頁。
4. 口試完畢後將口試委員會議記錄、評鑑表3份送至系辦。

二、**論文口試**：1月31日或7月15日前完成

1. 口試之時間地點請於確定後通知系辦。如有中途更換指導教授、口試委員或變更論文題目之情事者，務請於12月31日或5月31日前提出，俾利提學程審查小組會議審議。
2. 口試前請自行至系辦拿取或自網站上下載相關表格（評鑑表、評分表及領據）。口試相關費用由口委於領據上填妥詳細資料後，由系辦統一報支。
3. 口試相關費用報支注意事項請參閱下頁。
4. 口試完畢後將口試委員會議記錄、評鑑表3份、評分表送至系辦。
5. 論文製作格式請依教務處研教組規定之格式統一撰寫（可上網下載），論文封面顏色樣品置於系辦櫃子內，自行索取。

碩士班口試費用報支注意事項

102.05.21 公告

一、口試前：

1. 請先與口試委員確定口試時間並借用場地，以及準備所需之領據。
2. 校外口委若遠途(台北或花東)則確定老師搭乘的交通工具，以報支交通費。
3. 事先將學生姓名、學號、論文題目、口試時間、口試地點、交通費金額等各項資料填寫在領據上，口試完畢，請口試委員填寫個人資料及簽名。

二、口試費用：

- A. **研究計畫**：僅校外口委可支領**鐘點費** 1,000 元。
- B. **學位論文**：
 - a. 日碩班：指導教授及校內外口委**鐘點費**各 1,000 元。
 - b. 進修碩士班：指導教授及校內外口委**鐘點費**各 1,500 元。

三、交通費：校外口委**交通費**核實報支，搭火車或開車以自強號票價報支不需附票根，請事先查詢單程車資乘以 2 後將價格填寫於交通費填位；搭乘高鐵或飛機者須附來程的票根。

四、繳回領據：領據各項欄位資料請填寫清楚，俾便費用之申請。請於口試結束後交回系辦公室。

五、依本校會計室規定，口試委員之鐘點費、交通費請研究生勿代墊。